

Disclosure

鹏华动力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鹏华动力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6]1245号文批准,自2006年12月8日起向社会公开募集。截止到2006年12月28日,本基金募集工作已经顺利结束,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资,本次募集净认购额为11,014,840,003.30元人民币,按照每一基金份额面值人民币1.00元计算,折算成基金份额计11,014,840,003.30份,有效认购户数为391,912户,认购资金在本基金验资确认之日起产生的银行利息共计7,895,780.24元,其中7,888,853.83元折算为基金份额分别计入各基金份额持有人基金账户,归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有;其余的6,926.41元为利息折份额计算尾差归入基金财产。

上述募集资金及其利息折算的合计基金总份额为11,022,728,857.13份基金份额。

募集资金及利息已于2007年1月8日全额划入本基金在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开立的基本托管专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鹏华动力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鹏华动力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的有关约定,本基金募集符合有关条件,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已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完基金备案手续,并于2007年1月9日获书面确认,本基金合同自该日起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基金管理人正式开始管理本基金。

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本次基金募集期间所发生的律师费、会计师费、信息披露费等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承担,不从基金财产中列支。

销售机构(包括场内和场外的销售机构)受理投资人认购申请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申请的成功与否须以本基金注册登记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确认结果为准。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在本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到销售机构的网点进行交易确认的查询,也可以通过本基

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电话400-6788-999,0755-82353668和网站(<http://www.phfund.com.cn>)查询交易确认状况。本基金管理人将于本基金合同生效后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寄送交易确认对账单。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以及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90天内开始办理。在确定了本基金开放申购、赎回的具体时间后,由基金管理人最迟于开放日前3个工作日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予以公告。

本基金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上市交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后3个月内开始办理。在确定上市交易的时间后,基金管理人最迟在上市前3个工作日在至少一种指定报刊和网站上刊登公告。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7年1月10日

关于鹏华普天系列证券投资基金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业务的公告

鹏华普天系列证券投资基金(包括普天收益基金,基金代码160603;普天债券基金A,基金代码160602;普天债券基金B,基金代码160608,以下简称“三只基金”)拟于近期实施分红,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鹏华普天系列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鹏华普天系列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07年1月10日起暂停三只基金的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业务,在暂停上述业务期间,三只基金的赎回及转换转出等业务正常办理。三只基金恢复办理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788-999)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phfund.com.cn)咨询或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一月十日

海富通收益增长证券投资基金第三次分红公告

除权调整后,1月9日收益增长线为0.703元,并将逐日提升到2007年4月6日的0.765元(复权后为1.125元)。

投资者欲了解有关分红的详细情况,可到各销售网点或通过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服务中心查询。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021-38784858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全国统一客户服务号码:40088-40099(免长途话费)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hftfund.com>

特此公告。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7年1月10日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开通中国农业银行金穗卡、中国建设银行龙卡储蓄卡网上交易的提示性公告

为进一步方便个人投资者通过电子交易方式投资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以下简称“农行”),中国建设银行(以下简称“建行”)合作推出网上交易服务。凡持有农行金融卡(借记卡、准贷记卡)、建行龙卡储蓄卡的投资者均可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平台(<https://etrade.51fund.com>)办理基金账户开户及基金交易等业务。

一、开通时间:

2007年1月12日起

二、业务开通范围:

农行金融卡持卡人,建行龙卡储蓄卡持卡人。

三、适用对象:

农行金融卡网上交易的开放式基金

四、适用业务范围:

基金认购、申购、赎回、转换、撤单、基金分红方式修改等业务。

五、操作说明:

1.持有建行龙卡储蓄卡的个人投资者在首次开通基金网上交易前,应先开通建行网上银行并到建行网点办理签约,开通建行网上银行证书版,然后登录本公司网站(www.51fund.com)

51fund.com),按照提示申请开户。

2.持有农行金融卡的个人投资者在首次开通基金网上交易前,应申请农行电子支付卡或通过农行网上银行申请成为个人网银注册客户,然后登录本公司网站(www.51fund.com)完成网上开户。

3.完成网上开户后,个人投资者即可通过本公司网站,按照有关提示办理本公司旗下有关开放式基金的交易及查询业务。

4.提醒注意:个人投资者请在同一时间申请网上交易开户和其他销售渠道开户,否则所有开户申请将被拒绝。

六、有关费率:

通过上述银行卡在本公司网站进行网上交易,适用电子交易优惠费率。

投资者可以拨打本公司客服热线:021-38794888、4008894888或登录本公司网站:

www.51fund.com或网上交易平台:<https://etrade.51fund.com>咨询详情。

特此公告。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7年1月10日

融通金算盘家族之

融通深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第十三次分红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钢集团吉林炭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钢吉炭”)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07年1月9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07年1月4日以传真方式送达。会议应到董事九名,实到董事九名,公司董事长李显红先生主持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有关规定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聘任李显红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总经理李勇智先生的提议,公司聘任李显红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与本届经理层的任期相同。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庞国华先生、康飞宇先生、杜婕女士对公司聘任李显红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发表了认可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李显红先生的工作履历等相关资料,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李显红先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中有关任职资格的规定,提名、表决等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其它法律、法规的要求,同意董事会聘任李显红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特此公告。

中钢集团吉林炭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1月9日

附:李显红先生简历

李显红先生:1968年2月12日出生,中共党员,1992年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管理学院,硕士学位;2002年获加拿大曼尼托巴大学MBA学位,曾任中国冶金进出口黑龙江公司部门经理、五矿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部副总经理。

证券代码:000928 证券简称:ST 吉炭 公告编号:2006-047

中钢集团吉林炭素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钢集团吉林炭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钢吉炭”)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07年1月9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07年1月4日以传真方式送达。会议应到董事九名,实到董事九名,公司董事长李显红先生主持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有关规定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聘任李显红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总经理李勇智先生的提议,公司聘任李显红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与本届经理层的任期相同。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庞国华先生、康飞宇先生、杜婕女士对公司聘任李显红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发表了认可的独立意见。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2]128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基金投资者买卖基金份额的收入暂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本基金管理人本次分红免收手续费。

六、提示:

1.对于2007年1月9日申请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对于2007年1月10日以后申请申购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将按新的分红比例享受分红待遇。

3.对于2007年1月10日以后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将按新的分红比例享受分红待遇。

4.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2007年1月17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5.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将自动转为基金份额,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将于2007年1月16日直接划入其基金份额账户,2007年1月17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本次分红情况。

五、有关收购和费用的具体说明:

1.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基金管理人将根据以下原则确定投资者实际获得的现金红利款:

2.对于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款将自动转为基金份额,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将按新的分红比例享受分红待遇。

3.对于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款将于2007年1月17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4.对于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将自动转为基金份额,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将按新的分红比例享受分红待遇。

5.对于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款将于2007年1月17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6.对于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将自动转为基金份额,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将按新的分红比例享受分红待遇。

7.对于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款将于2007年1月17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8.对于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将自动转为基金份额,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将按新的分红比例享受分红待遇。

9.对于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款将于2007年1月17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10.对于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将自动转为基金份额,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将按新的分红比例享受分红待遇。

11.对于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款将于2007年1月17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12.对于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将自动转为基金份额,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将按新的分红比例享受分红待遇。

13.对于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款将于2007年1月17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14.对于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将自动转为基金份额,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将按新的分红比例享受分红待遇。

15.对于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款将于2007年1月17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16.对于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将自动转为基金份额,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将按新的分红比例享受分红待遇。

17.对于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款将于2007年1月17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18.对于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将自动转为基金份额,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将按新的分红比例享受分红待遇。

19.对于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款将于2007年1月17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20.对于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将自动转为基金份额,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将按新的分红比例享受分红待遇。

21.对于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款将于2007年1月17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22.对于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将自动转为基金份额,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将按新的分红比例享受分红待遇。

23.对于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款将于2007年1月17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24.对于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将自动转为基金份额,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将按新的分红比例享受分红待遇。

25.对于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款将于2007年1月17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26.对于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将自动转为基金份额,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将按新的分红比例享受分红待遇。

27.对于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款将于2007年1月17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28.对于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将自动转为基金份额,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将按新的分红比例享受分红待遇。

29.对于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款将于2007年1月17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30.对于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将自动转为基金份额,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将按新的分红比例享受分红待遇。

31.对于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款将于2007年1月17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32.对于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将自动转为基金份额,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将按新的分红比例享受分红待遇。

33.对于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款将于2007年1月17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34.对于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将自动转为基金份额,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将按新的分红比例享受分红待遇。

35.对于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款将于2007年1月17日自基金托管